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会议由董事长李向春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关于审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关于制订《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

披露的《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特此公告。

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10月30日